

檔 號：

保存年限：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函

地址：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吳亞竹

電話：(02)2370-5888#3724

電子信箱：yazhu.wu@moenv.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21日

發文字號：環循處字第11461143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估列表

主旨：本署114年度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補助經費第2次估列金額詳如附件，請依規定納入貴府114年度單位預算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辦理。
- 二、本次估列補助金額，未來將依貴府所提修正計畫審核結果予以調整。

正本：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

副本：直轄市環保機關、縣（市）環保機關

114 年度臺南市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第 2 次估列經費

縣市別	新增中央補助款 (千元)	新增地方配合款 (千元)	新增地方自籌款 (千元)	合計 (千元)
臺南市	16,000	5,334	0	21,334

114 年度臺南市
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
(第 2 次修正)

申請機關：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一、基本資料及現況說明

依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以下簡稱化學署)遙測調查結果，轄內石綿瓦屋頂數量約為5.49萬棟、10.6萬噸。

二、計畫目標及預期效益

為掌握含石綿建材建築物現況及協助家戶建築物拆除後石綿建材廢棄物妥善處理，以降低對人體與環境危害，針對本轄內含石綿建材建築物之調查管理及家戶產出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預計調查管理含石綿建材建築物870棟及清理石綿建材廢棄物1,496.688公噸(含113年度民眾已申請，但尚未清除處理之數量，下同)。

經由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提供資料，查本市石綿約10.6萬公噸，約佔全國石綿54.2萬公噸之20%，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以下簡稱循環署)補助各縣市元辦理家戶石綿瓦廢棄物清除處理，引導流向妥善處理，總經費計8,800萬1,000元，環境部資源循環署補助6,600萬元，配合款2,200萬1,000元。

三、計畫執行方法及步驟

(一) 含石綿建材建築調查管理

針對化學署「戶外含石綿建材空間分布管理系統」含石綿建材建築物，通知屋主該建築物含石綿建材情形及應注意事項，若有需要至現場確認及輔導合法清理，並建立列管追蹤機制，114年調查600件，並辦理3場次說明會宣導石綿廢棄物清理相關事項。

(二) 補助含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

1. 石綿建材廢棄物補助申請案件審查作業

接收石綿建材廢棄物排出者補助申請案資料後，比對化學署「戶外含石綿建材空間分布管理系統」或經檢測且審核同意者，確認補助對象與資格，114年預計申請案件審查600件(或1,496.688公噸石綿)並辦理3場次說明會及媒體宣導。

2. 石綿建材廢棄物申請案件查核

審查作業期間至申請案件現場確認申請拆除對象、數量符合申請內容及相關規範，114年預計申請案件審查600件(或1,496.688公噸石綿)。

清除機構完成清除作業後，至現場確認石綿建材廢棄物確實清除完成，並於「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確認清除處理已確

實完成申報。

3.清除處理作業

將家戶之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運至暫存場(預定為本局之城西3期掩埋場，將視實際狀況調整)，俟石綿建材廢棄物申請達一定數量，依循環署辦理之共同供應契約下訂，請共同供應契約得標之清除及處理機構辦理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作業。

4.清除及處理機構結案作業

清除及處理機構提送證明文件，提出相關費用請領申請表後，辦理結案。

5.逐案紀錄前述成果妥處廢棄物量，以作為後續補貼費用及妥善處置成果之統計分析

6.宣導方式

函文區公所、辦理說明會、發布新聞稿、臉書粉絲專頁貼文、更新相關網頁，必要時辦理媒體露出宣傳，以增加申請民眾。

四、計畫期程及工作進度

計畫執行期程：自核定日起至114年12月15日。
(為利本計畫執行，委辦計畫執行至114年12月15日)

期程	工作項目	檢核點內容
~114.02.28	含石綿建材建築通知、調查管理	檢具契約書
~114.02.28	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及處理	檢具契約書
~114.02.28	申請案件審查、現場查核、宣導及其他計畫相關事項	檢具契約書
~114.06.30	含石綿建材建築通知、調查管理	委辦計畫執行進度達20%
~114.06.30	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及處理	補助清除處理數量達申請總量20%
~114.06.30	申請案件審查、現場查核、宣導及其他計畫相關事項	委辦計畫執行進度達20%
~114.10.31	含石綿建材建築通知、調查管理	委辦計畫執行進度達60%
~114.10.31	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及處理	補助清除處理數量達申請總量60%
~114.10.31	申請案件審查、現場查核、宣導及其他計畫相關事項	委辦計畫執行進度達60%
~114.12.15	含石綿建材建築通知、調查管理	委辦計畫執行進度達100%
~114.12.15	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及處理	補助清除處理數量達申請總量100%
~114.12.15	申請案件審查、現場查核、宣導及其他計畫相關事項	委辦計畫執行進度達100%

五、計畫經費明細表

總經費：88,001 千元（補助款：66,000 千元，配合款：22,001 千元）

經費明細 (千元)	經常性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委辦費	其他		
	-	88,001	-	-	88,001

六、財務檢核基礎表

本計畫供需經費 8,800 萬 1,000 元，其中資源循環署補助 6,600 萬元 (74.9991477%)，本機關配合款助 2,200 萬 1,000 元 (25.0008523%)，各年度計畫分配如下：

(千元)

年度別	補助項目	資源循環署補助款	本機關配合款	小計
114	臺南市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	66,000	22,001	88,001

上開補助款及配合款將依各年度分配經費確實編列於本機關預算內，並開立納入預算證明。

七、每月支用狀況表

每月預定支用金額(請依實際執行所需經費概估分配按月累計，如為跨年度計畫，應將各年度每月預定支用金額一併填列)。

累計 分配 金額 (千元)	年度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14	0	0	0	0	4,500	13,300	17,800	22,300	26,800	46,000	61,000	88,001

八、用途明細說明表（單位：千元）

工作項目	用途別	項目品項	單價	單位	數量	小計	說明
執行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及處理工作	一、委託辦理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及處理共同供應契約						
	業務費	建築物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	45	千元/公噸	1,496.688公噸	67,351	預計清理 1,496.688 公噸（實際價格依共同供應契約內容）
	一-合計					67,351	
	二、委託辦理申請案件審查、現場查核及其他計畫相關事項						
	人事費	計畫主持人	10	人月	9.7	97	1 人兼職
		專案經理	46	人月	9.7	446.2	1 人全職
		專案工程師	32	人月	58.2	1,862.4	6 人全職(內勤 2 人、外勤 4 人)
		補助作業委辦計畫工作人員保險費、退休金、獎金	-	式	1	721.68	實際薪資×30%
	業務費	辦理含石綿建材建築調查管理、審查作業及現場查核	2.5	棟	600	1,500	相關資料取得、申請、文宣、防護用具、太空包(採實報實銷，最高 600 棟)
		說明會	30	場	3	90	1.每場次預估人數至少 60 人 2.餐盒及茶水：120 元/人*60 人=7200 元)。 3.場地租金(50 人以下，半天 4 小時):3,600 元 4.講師費 3,200 元
		加強媒體宣導工作	110	式	1	110	協助撰寫與本計畫業務相關主題新聞稿、臉書粉絲專頁貼文、封面文稿及宣傳海報(美編文宣)等、更新相關網頁辦理媒體露出宣傳，以增加申請民眾。
		車輛租賃及燃料費	24	月	38.8	931.2	1.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租賃公務車輛作業要點」規定辦理，不得租賃全時公務車輛，每月租賃不得超過 20 日。 2.每月不超過 24,000。 3.4 輛車各編列 11.5 個月。

	文具及裝訂 影印費(含報 告)	361.203	式	1	361.203	
	小量石綿建 材廢棄物清 除費	9	公噸	1,249	11,241	1.採實報實銷(含 113 年 度民眾已申請，但尚未 清除處理之數量) 2.經費可與後項互相流 用
	中繼清運機 具費用	20	日	100	2,000	1.採實報實銷(含 113 年 度民眾已申請，但尚未 清除處理之數量) 2.含鏟裝機或堆高機、 司機 3.經費可與前項互相流 用
	管理費	-	式	1	305.984	(人事費+業務費(不含 小量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 處理費、中繼清運機具費 用))*5%
	營業稅	-	式	1	983.333	(人事費+業務費+管理 費)*5%
	二-合計				20,650	
	總計				88,001	

九、民間參與評估及規劃

經評估尚無民間單位協力需求。

十、其他

無。

114 年度臺南市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

第 2 次修正

修正內容對照表

申請日期：114 年 7 月 21 日

一、計畫修正總說明：

- (一) 因本市民眾申請踴躍約 870 件，約 1,500 公噸石綿建材廢棄物亟需清理，原核定計畫經費額度不足以支應，經估算尚需額外增加經費新臺幣(下同) 2,133 萬 4,000 元，計畫總經費變更為 8,800 萬 1,000 元，懇請貴署准予補助，並同意變更計畫。
- (二) 需增加共同供應契約處理量。
- (三) 同步修正計畫目標及預期效益、計畫執行方法及步驟、計畫經費明細表、財務檢核基礎表、每月支用狀況表及用途明細說明表。

二、計畫修正內容對照如下：

(一)計畫內容 二、計畫目標及預期效益修正對照表：

第 1 次修正計畫	第 2 次修正計畫	修正原因說明
.....預計調查管理含石綿建材建築物600棟及清理石綿建材廢棄物1,022.6公噸..... 總經費計6,666萬7,000元，環境部資源循環署補助5,000萬元，配合款1,666萬7,000元。	預計調查管理含石綿建材建築物870棟及清理石綿建材廢棄物1,496.688公噸..... 總經費計8,800萬1,000元，環境部資源循環署補助6,600萬元，配合款2,200萬1,000元。	修正原因說明 依共約預計下單量金額調整

(四)計畫內容六、財務檢核基礎表變更對照表：

第 1 次修正計畫					第 2 次修正計畫					變更原因說明
本計畫共需經費 6,666 萬 7,000 元，其中循環署補助 5,000 萬元(74.999625%)，本機關配合款助 1,666 萬 7,000 元(25.000375%)，各年度計畫應費分配如下： (千元)					本計畫共需經費 8,800 萬 1,000 萬元，其中循環署補助 6,600 萬元(74.9991477%)，本機關配合款助 2,200 萬 1,000 元(25.0008523%)，各年度計畫應費分配如下： (千元)					
年度別	補助項目	循環署補助款	本機關配合款	小計	年度別	補助項目	循環署補助款	本機關配合款	小計	
114	臺南市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	50,000	16,667	66,667	114	臺南市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	66,000	22,001	88,001	
					同上					

(五)計畫內容七、每月支用狀況變更對照表：

第 1 次修正計畫													第 2 次修正計畫													變更原因說明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4,500	13,300	17,800	22,300	26,800	40,000	49,000	66,667		0	0	0	0	4,500	13,300	17,800	22,300	26,800	46,000	61,000	88,001	
累計分配金額(千元)													累計分配金額(千元)													同上

(六) 計畫內容八、用途明細說明表修正對照表：

經費修正對照表

單位：千元

核定計畫經費明細表														
第 1 次修正經費明細表														
(一、委託辦理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及處理共同供應契約)														
用途別	項目品名	單價	單位	數量	小計 (千元)	說明	用途別	項目品名	單價	單位	數量	小計 (千元)	說明	修正說明
業務費	建築物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	45	千元/公噸	1,022.6公噸	46,017	預計清理 1,022.6公噸 (實際價格依共同供應契約內容)	業務費	建築物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	45	千元/公噸	約 1,496.688公噸	67,351	預計清理約 1,496.688公噸 (實際價格依共同供應契約內容)。	依共約預計 下單量金額 調整。本項 增加 21,334 千元。
(一)合計					46,017		(一)合計					67,351		同上

計畫總經費									
總計					66,667	總計			
						計畫總經費			
						總計			
						88,001			